

葵青節統籌委員會

通訊處：葵涌興芳路166-174號葵興政府合署5樓葵青民政事務處聯絡常務組轉 電話：2494 4554 傳真：2425 4826

檔號：HAD K&T GL2/13/35/4/07

致：葵青區議會主席
周奕希, BBS, 太平紳士

周主席：

葵青節統籌委員會 第二次工作報告

本統籌委員會的活動進程如下：—

(一) 葵青節社交舞蹈晚會暨國慶盃舞蹈比賽及葵青節社交舞蹈晚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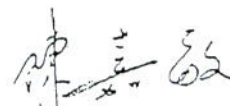
本統籌委員會與青泰舞蹈研習社合辦的「葵青節社交舞蹈晚會暨國慶盃舞蹈比賽」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日(星期日)下午二時至晚上十一時假葵涌林士德體育館舉行。

是次舞蹈比賽主要分為拉丁舞及標準舞兩種比賽，並分為公開組、青少年組、兒童組、壯年組及女子組，反應非常踴躍，吸引不少區內熱愛舞蹈的市民參與，參加隊伍共 120 隊，共 18 項比賽，而入場參觀人數約 600 人。出席是次舞蹈比賽的主禮嘉賓包括潘小屏議員、譚惠珍議員，MH 及鄧國綱議員，MH。此外，葵青節社交舞蹈晚會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假青衣體育館舉行。

(二) 音樂劇(窈窕淑女)(原名：我要高飛)

本統籌委員會原訂與葵青文藝協進會有限公司在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至二十四日在葵青劇院演藝廳合辦「音樂劇(我要高飛)」，但現時由於「我要高飛」的舞台劇版權問題，故此將原訂的「音樂劇(我要高飛)」更改為「音樂劇(窈窕淑女)」。在本年十月中旬開始，本統籌委員會將展開宣傳、培訓及排練的活動。此外，「音樂劇(窈窕淑女)」將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至二十四日假葵青劇院演藝廳演出。

由於「音樂劇(窈窕淑女)」在本年內進行宣傳、培訓及排練等活動，故此需申請區議會撥款，財政預算詳列於附件一。現請葵青區議會主席及各議員備悉及通過。本統籌委員會將繼續跟進上述各項活動計劃，並定時向葵青區議會報告活動進展。



葵青節統籌委員會
主席 陳嘉敏

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

財政預算

	開支項目 ^{註6}	用途 (必須填寫)	(a) 單位 成本 (元)	(b) 數量	(c) =(a)x(b) 費用 總額 (元)	(d) 擬申請 區議會 撥款額 (元)	此欄由區議會 秘書處填寫	
							獲批 款額 (元)	備註
1.	宣傳費用 (註一)	用不同媒介宣傳之開支	\$12,000.00	1 場	\$12,000.00	\$12,000.00		
2.	排練費用 (註二)	排練音樂劇之開支	\$32,400.00	1 場	\$32,400.00	\$32,400.00		
3.	導師助理費用 (註三)	導師助理之開支	\$50x2 小時 X45 節	4 人	\$18,000.00	\$18,000.00		
4.	導師費用 (註三)	導師之開支	\$150x2 小時 X45 節	6 人	\$81,000.00	\$81,000.00		
5.	行政幹事	行政幹事之開支	\$41.5X100 小時	1 人	\$4,150.00	\$4,150.00		
6.	文具	文具之開支	\$500.00	1 場	\$500.00	\$500.00		
7.	雜項	雜項之開支	\$350.00	1 場	\$350.00	\$350.00		
總額：					\$148,400.00	\$148,400.00		

註一：為隆重其事，本活動透過不同媒介宣傳，包括海報、單張、造型照、橫額、報章廣告等，故申請豁免上限，只列出費用總額。

註二：為隆重其事，本活動將專業劇團聘請協助排練，包括燈光、音響、佈景、音樂版權費、導具及服飾等，故申請豁免上限。

註三：為使活動進行得有聲有色，本活動將聘請資深戲劇人士擔任導師及導師助理，培訓本區居民參與演出，藉以提高藝術水平。故有導師費用及導師助理費用安排。